黑龙江省通信学会关于开展通信学会会员重新登记及发展新会员工作的通知

省通信学会各会员单位：  
 通信学会在主管部门省通信管理局的领导和广大会员的积极参与下，较好的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为我省通信事业的发展做出了应有的贡献。但由于我省通信学会成立时间较长，近年来，通信系统实施机构重组和人事制度改革，会员人事变动频繁，会员资料发生了较大变化，给学会与会员的联系带来一定的困难。为健全机制、理顺关系、健全会员资料，根据省科协、省民政厅的要求，省通信学会现开展会员重新登记和发展新会员工作。具体要求如下：  
 **一、老会员重新登记工作**

对黑龙江省通信学会原有的个人会员，进行一次重新登记。原省通信学会会员现仍在通信岗位上工作的老会员也请填报《中国通信学会个人会员申请登记表》。

**二、发展新会员工作**

为了给通信学会注入新生力量，请各会员单位着力做好新会员的发展工作。

（一）通信学会会员享受的服务包括：

1.享受中国通信学会和省科协给予会员的权利、荣誉和待遇等。

2.可参加通信学会组织的科技交流、培训。

3.有资格申报中国通信学会、省科协设立的有关奖项（科技进步奖、技术创新奖等）。

4.通信学会会员可优先在黑龙江省通信学会会刊《通信管理与技术》上发表科技论文（可作为通信行业内职称评定的依据）。

5.会员可免费获赠《通信管理与技术》期刊。

（二）通信学会会员应履行的义务包括：

1.遵守学会章程和各项规定。

2.积极参与学会组织的各项活动，认真完成好学会交办的各项工作。

（三）为顺利开展此项工作，请各会员单位积极支持和配合。具体要求如下：

1.由于此项工作繁杂、涉及面广，请各会员单位安排一名**主管领导**负责此项工作，并指派**具体工作人员**负责组织落实，负责与学会工作人员沟通协调。

2.请各会员单位及时通知广大科技工作者下载并填报《黑龙江省通信学会新发展学生会员信息表》（附件1）和《黑龙江省通信学会新发展高级会员和普通会员信息表》（附件2），对符合条件的申请入会者填妥审查意见后于12月底前上报省通信学会。

黑龙江省通信学会网址：http://www.txhyxh.com

3.省通信学会将申请入会的技术人员信息上报中国通信学会审查批准。

4.黑龙江省通信学会 联系人：刘畅

5.联系电话：0451-53005529；

表格填报电子版报送至邮箱:[hljstxxh@163.com](mailto:hljstxxh@163.com)

附件1：《黑龙江省通信学会新发展学生会员信息表》

附件2：《黑龙江省通信学会新发展高级会员和普通会员信息表》

黑龙江省通信学会

2020年10月9日